

脈衝光說明

簡介：

脈衝光為一整段的高能量多波長 (420~1200nm) 的光療法，醫師依專業選擇不同的波

長及能量範圍，不同病灶由吸收不同的波長可達到治療或改善的效果，臨床上為避免

副作用常需多次療程。

適應症(僅列常用)：

色素性病灶、血管性病灶、除毛、回春、光動力治療等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曾有局部麻醉藥劑或外用藥膏過敏的患者請於術前告知醫師。
2. 術後如有些許紅腫、溫熱感乃為正常現象，該情形約於治療後幾個小時逐漸褪去。如果紅腫現象較嚴重，可以冰敷消除。治療後隔天於色素斑、痣或皮膚暗沉處，會出現一些薄痂，大約3-5天會自然脫落，痂皮勿自行摳除。
3. 治療後偶而會有水泡或輕度皮膚破皮現象，則可在局部冰敷，並依醫師指示照顧傷口。如有需要須回診作進一步處理。
4. 術後加強防曬，以防反黑 (即雷射後色素沈澱) 。
避免可能造成感染或刺激皮膚之行為，例如:做臉、敷臉、去角質、塗抹刺激性保養品、泡溫泉等副作用及相對不適應症：
 1. 孕婦、光敏感皮膚及感染性傷口，治療前應由醫師評估。
 2. 若有皮膚乾癢不適、曬傷、濕疹、毛囊炎或色素沉澱等的部位，不適做雷射治療。
 3. 如有雷射後色素沈澱，應依醫師指示治療。如有需要須回診作進一步處理。一般臉部約3~6個月，其他部位約6~12個月可自然消褪。若有傷口感染或化膿，需接受抗生素治療。

臺灣皮膚科醫學會版權所有

請參考本會網站「皮膚雷射治療守則」